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3），公司定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邵根伙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85）。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邵根伙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为提高会议审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作为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邵根伙先生提议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截止目前，邵根伙先生持有公司 24.49% 的股权，具备提出临时议案的主体资格。临时议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将《关于为

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新增议案提交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事项不变。

根据上述情况，现将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8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8 月 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8 月 3 日上午 0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

(2) 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901A）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议案 1-3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4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需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4、董事会审议《关于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时，与上述议案相关联的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须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 2022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7:00 时前到达本公司为有效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五）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总部董事会办公室（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901A）。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人：雷泽丽

(2) 联系电话：15652078320 E-mail: leizeli@dbn.com.cn

6、会议费用：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385”，投票简称为“北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8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8月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除以下会议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外，本委托书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委托人对受托人关于会议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权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回 执

截止 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姓名（盖章）：

出席人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